立法院公報 第105卷 第80期 委員會紀錄

有當,敬請公決!

提案人:李鴻鈞 葉官津 鄭天財 簡東明 劉櫂豪

李昆澤

臨時提案:

1、

本院委員鄭天財 Sra Kacaw 等 4 人,鑒於經常有旅客混淆臺北國際航空站(松山機場)(TSA)與桃園國際機場(TPE),常有旅客因登機證上所載之名稱為台北的縮寫(TPE),故認為機票所載機場為台北國際航空站,直至到達松山機場時,才知道其所要到達之機場為桃園機場,因而延誤登機,甚無法登機,此乃機場代碼未與地名相符所生之問題。

根據 TVBS 新聞調查約有 4 成民眾無法明確區分台北國際航空站與桃園國際機場,且松山機場建築外所顯示的名稱亦為台北(TAIPEI),縮寫為 TPE,並非登機證上所載代碼(TSA),導致人民無法藉由登機證明確分辨所應報到之機場,導致民眾困擾,且桃園國際機場名稱在機場內也並無 TAIPEI 或 TPE 等字樣,使遊客對於報到登機之機場更加混亂,增加民眾不便。

民航局在推動提供給民眾更安全、便捷、舒適的優質空運服務的同時,應對於旅客將桃園國際機場與台北國際航空站混淆的問題有所解決,此名稱登記涉及國際民航組織(ICAO)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(IATA),爰要求民航局研擬因應計畫。是否有當?敬請公決

提案人:鄭天財 Sra Kacaw 劉櫂豪 陳雪牛 簡東明